



谁说买新居就不能减轻税务负担？一项协助购屋者的新税法可能提供高达 \$8,000 的税收抵免额，带给您期盼的减免

如果您已婚，您或配偶在过去三年中未拥有住房，您可能符合资格获得高达 \$8,000 的首次购屋者税收抵免额。若您欲购买住宅来替换原宅，您可能有资格获得高达 \$6,500 的抵免。有收入与其它方面的限制，但是大部分的个人现在都能申报此项抵免额

只要在 2010 年 4 月 30 日前签订合约，在 2010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交屋，就可以在报税时获得现金退税。“拥有美好家园”的梦想变得更有可能会！

请浏览 irs.gov/recovery

